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项目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项目讲展情况介绍

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(以下简称"甲方")于2018年8月就连 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猴嘴片区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 PPP 项目(以下简称"项目", 项目编号: HSZC-G2018-121) 进行招标,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 称"公司")及淮安市新型城镇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(牵头方)、中煤建工集团有 限公司、淮安荣安会务中心组成的联合体(以下简称"乙方")参与了该项目投 标并成为中标供应商。公司已于2018年8月31日、2018年9月13日分别披露 了该项目的《关于 PPP 项目采购预中标结果公示的提示性公告》、《关于重大项 目中标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62、2018-070)。

因项目地域涵盖猴嘴盐坨遗址,存在成为文物保护单位的可能性,鉴于该项 目尚未正式启动,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, 本着互相谅解的原则, 共同决定解除该 项目的中标结果。鉴于乙方已按时足额地缴纳投标保证金,甲方将负责保证金的 退还工作。甲乙双方对解除项目中标结果相互不承担法律责任,截至解除协议达 成,双方均无任何债务关系及经济、法律纠纷。

二、解除中标对公司的影响

截至目前,本项目尚未正式启动,公司未确认收入和成本,项目中标结果的 解除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公司将集中优势资 源持续发展主营业务,并做好重大项目推进的风险防控。 特此公告。

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7日